



今日灵粮

查克 史密斯牧师

今日灵粮-GENESIS-031

创世记 21:1-22:14

查克 史密斯牧师主讲

题目：亚伯拉罕的献祭

亲爱的弟兄姐妹，平安。我们先简略温习上回的重点，然后继续看这次的经文。

创世纪第 21 章 1 到 3 节说：

- [1] 耶和華按着先前的話眷顧撒拉，便照他所说的给撒拉成就。
- [2] 当亚伯拉罕年老的时候，撒拉怀了孕；到神所说的日期，就给亚伯拉罕生了一个儿子。
- [3] 亚伯拉罕给撒拉所生的儿子起名叫以撒意思是嘻笑。

耶和華遵守祂的承諾，對祂的應許是信實的，所以『照他所说的给撒拉成就』。以撒這名字取得確實很合適，因為神第一次宣告要賜給撒拉一個兒子，亞伯拉罕笑起來。後來撒拉在帳篷後偷聽，也笑了。

第 4 到 8 節強調：以實瑪利戲弄以撒，撒拉看見了以實瑪利輕蔑的態度和嘲笑的表情。

於是，要求亞伯拉罕把這使女和他兒子趕出去！亞伯拉罕因他兒子的緣故很憂愁。因為亞伯拉罕愛以實瑪利，可是他的態度實在叫他傷心！

12 到 14 節：

- [12] 神對亞伯拉罕說：「你不必為這童子和你的使女憂愁。凡撒拉對你說的話，你都該聽從；因為從以撒生的，才要稱為你的後裔。」
- [13] 至於使女的兒子，我也必使他的後裔成立一國，因為他是你所生的。」

[14] 亚伯拉罕清早起来，拿饼和一皮袋水，给了夏甲，搭在他的肩上，又把孩子交给他，打发他走。夏甲就走了，在别是巴的旷野走迷了路。

显然的，她打算回埃及去，可是她走迷了路。不久水也喝完了，只好把孩子放在小树丛底下。

16 到 21 节：

[16] 自己走开约有一箭之远，相对而坐，说：「我不忍见孩子死」，就相对而坐，放声大哭。

[17] 神听见童子的声音；神的使者从天上呼叫夏甲说：「夏甲，你为何这样呢？不要害怕，神已经听见童子的声音了。」

[18] 起来！把童子抱在怀中，我必使他的后裔成为大国。」

[19] 神使夏甲的眼睛明亮，他就看见一口水井，便去将皮袋盛满了水，给童子喝。

[20] 神保佑童子，他就渐长，住在旷野，成了弓箭手。

[21] 他住在巴兰的旷野；他母亲从埃及地给他娶了一个妻子。

所以，以实玛利成了阿拉伯人的祖先。实际上，阿拉伯人跟以色列人都是经由亚伯拉罕而一脉相连的。但直到今天，阿拉伯人跟以色列人之间仍然存着苦毒和仇恨。

22 到 24 节说到亚比米勒意识到亚伯拉罕领受了神的祝福而兴旺，他开始有点害怕。所以他要和亚伯拉罕立约，要求他善待他们。

25 到 34 节：

[25] 从前，亚比米勒的仆人霸占了一口水井，亚伯拉罕为这事指责亚比米勒。

[26] 亚比米勒说：「谁做这事，我不知道，你也没有告诉我，今日我才听见了。」

[27] 亚伯拉罕把羊和牛给了亚比米勒，二人就彼此立约。

[28] 亚伯拉罕把七只母羊羔另放在一处。

[29] 亚比米勒问亚伯拉罕说：「你把这七只母羊羔另放在一处，是什么意思呢？」

[30] 他说：「你要从我手里受这七只母羊羔，作我挖这口井的证据。」

[31] 所以他给那地方起名叫别是巴，因为他们二人在那里起了誓。

[32] 他们在别是巴立了约，亚比米勒就同他军长非各起身回非利士地去了。

[33] 亚伯拉罕在别是巴栽上一棵垂丝柳树，又在那里求告耶和華永生神的名。

[34] 亚伯拉罕在非利士人的地寄居了多日。

创世纪第 22 章第 1 节说：

[1] 这些事以后，神要试验亚伯拉罕，就呼叫他说：「亚伯拉罕！」他说：「我在这里。」

神考验，或印证他的信心。神不试探人。神考验我们，要看我们对祂的认识有多少，长进到甚么地步。所以基督徒不是受到邪恶的试炼，乃是受到神的试炼。

第 2 节：『神说：「你带着你的儿子，就是你独生的儿子，你所爱的以撒，往摩利亚地去」。』

这是圣经第一次用「爱」这个字，让我们联想到天父爱祂独生子的画面。

亚伯拉罕打发了以实玛利离开，因为他是亚伯拉罕从夏甲生的儿子，是从血气生的，神不承认他。神不承认出于血气的工作。有些人的事工不是出于圣灵的引导，而是出于血气。将来在论工得赏赐的时候，会有许多人被除灭，因为他们的工作和服事，动机不对！神不承认，也不认同属肉体的工作。

『你带着你的儿子，就是你独生的儿子』这节经文让我们想到新约说：『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』。把新、旧约一对照，就明神呼召亚伯拉罕去做的事，就是多年后神要赐下祂的独生爱子，作为赎罪祭牲。

第 2 和 3 节：

[2] 神说：「你带着你的儿子，就是你独生的儿子，你所爱的以撒，往摩利亚地去，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，把他献为燔祭。」

[3] 亚伯拉罕清早起来，备上驴，带着两个仆人和他儿子以撒，也劈好了燔祭的柴，就起身往神所指示他的地方去了。

请注意，在英文钦定本圣经中，第 3 节的经文里重复出现 **and** 和这个字眼，这个是希伯来语法中的「多重连结词」，用来表达一个连续的、刻意的行动。换句话说，是毫不犹疑的行动；是马上对神的顺服行动。这个「多重连结词」，显示亚伯拉罕的行动是刻意的、有意志力的，又是连续的。毫不怠慢、毫不犹疑，完全顺服神的命令。

第 4 节：『到了第三日，亚伯拉罕举目远远的看见那地方。』

在亚伯拉罕的意念里，以撒好象是死的，死了三天了。虽然在亚伯拉罕的意念里，以撒好象是死的，但亚伯拉罕相信他儿子会从死里复活。保罗说：『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，第一，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，为我们的罪死了。而且埋葬了。又照圣经所说，第三天复活了。』这是哥林多前书 15 章 3 和 4 节。

我可以举出许多处旧约圣经讲到耶稣基督的死，但是旧约圣经在那里提到耶稣基督死后第三天复活呢？第 4 节这里就是了。

亚伯拉罕凭着信心把以撒献给神作为祭牲。他相信神必会照所应许的，让以撒从死里复活。因为神说过：『从以撒生的，纔要称为你的后裔。』

希伯来书第 11 章讲到创世纪 22 章说的亚伯拉罕的信心。亚伯拉罕有神的应许。神应许说：『从以撒生的，纔要称为他的后裔。』现在以撒还没有儿女，他还没结婚。但亚伯拉罕相信，神的话必要成就。他对神的话有信心。神是言出必行的。正因为有这样的信心，所以当神呼召他，把以撒当祭牲献上的时候，他相信神会让以撒从死里复活，因为神的话必要成就：『从以撒生的，纔要称为你的后裔。』既然神应许说，从以撒生的才能称为他的后裔，所以他就顺服神的呼召，把他儿子、他的独生子，在神所指示的山上献上，作为燔祭。

他带备了柴火和筑坛用的木材，以及仆人，走了三天的路程，来到神所指示他的地方。

第 5 节英文又用了希伯来文法的「多重连结词」--and。

第 5 节说：『亚伯拉罕对他的仆人说：「你们和驴在此等候，我与童子往那里去拜一拜，就回到你们这里来。」』

『我与童子往那里去拜一拜，就回来』，拜和回来这两个动词的相关主词是：『我与童子』。亚伯拉罕是说：「我与童子去敬拜神，然后，我们再回来。」他表明以撒会和他一起回来。「我与童子去敬拜神，然后，我们再回来。」他满心相信神的应许，相信：『从以撒生的，纔要称为他的后裔。』

请留意创世纪第 22 章 6 节：『亚伯拉罕把燔祭的柴放在他儿子以撒身上』，

这是基督背负祂的十字架的画面，罗马兵丁把十字架搁在主的肩头上，祂背起自己的十字架。亚伯拉罕把燔祭的柴搁在以撒身上，以撒就背上木柴。这时，亚伯拉罕『自己手里拿着火与刀；于是二人同行。』

第 7 和 8 节：

[7] 以撒对他父亲亚伯拉罕说：「父亲哪！」亚伯拉罕说：「我儿，我在这里。」以撒说：「请看，火与柴都有了，但燔祭的羊羔在那里呢？」

[8] 亚伯拉罕说：「我儿，神必自己预备作燔祭的羊羔。」于是二人同行。

这是多么美丽的预言啊！不过神不是为自己预备一只羔羊，而是自己亲自作为一只羔羊，因为『神在基督里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』。亚伯拉罕在这里预言神必自己作为燔祭的羊羔，并预言耶稣基督；耶稣道成为肉身，为世人的罪，献上自己为祭牲。『于是二人同行』。

请不要为「童子」这个词而困惑。「童子」这个词指的是未婚的男人。在别处，这个词翻译为年轻人。这时候，以撒可能是 25、6 岁，正是年轻力壮，而他父亲大约 130 岁，他的力气肯定胜过亚伯拉罕。但是以撒顺服神给他父亲的呼召，正如耶稣本可以逃避十字架却甘心顺服一样。

当彼得拔刀砍那些来捉拿耶稣的罗马兵丁，和大祭司的仆人的时候，耶稣对彼得说：『收刀入鞘罢，彼得。』『你想，我不能求我父现在为我差遣十二营多天使来吗？』但是耶稣『存心顺服，以至于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』，所以祂顺服父神的旨意，因为他祷告说：『父啊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，只要成就你的意思。』耶稣就这样顺服了父神的旨意。以撒也是一样，顺服了他父亲亚伯拉罕的心意。啊，从旧约一直到新约，这是多么有意思的画面！

第 9 到 14 节：

[9] 他们到了神所指示的地方，亚伯拉罕在那里筑坛，把柴摆好，捆绑他的儿子以撒，放在坛的柴上。

[10] 亚伯拉罕就伸手拿刀，要杀他的儿子。

[11] 耶和华的使者从天上呼叫他说：「亚伯拉罕！亚伯拉罕！」他说：「我在这里。」

[12] 天使说：「你不可在这童子身上下手。一点不可害他！现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；因为你没有将你的儿子，就是你独生的儿子，留下不给我。」

[13] 亚伯拉罕举目观看，不料，有一只公羊，两角扣在稠密的小树中，亚伯拉罕就取了那只公羊来，献为燔祭，代替他的儿子。

[14] 亚伯拉罕给那地方起名叫「耶和华以勒」字面的意思是--耶和华看见了。

「耶和华以勒」通常被翻译为：「耶和华必预备」，其实「神看见」与「神预备」，意思上差别不大。神看见，耶稣也一再说：『我知道你的行为』。神看见；神看见你的需要；神看见你的内心；神看见你面对的难处；神看见你正在经历的试验。因为神看见了，所以祂为你预备，所以祂是「耶和华以勒」。

第 14 节：『直到今日人还说：「在耶和华的山上必有预备。」』

所以，从那时起人们说：『在耶和华的山上必有预备』。那是摩利亚山。旧约历代志下第 3 章第 1 节说：『所罗门就在摩利亚山上，开工建造耶和华的殿。』所以在以色列民的历史中，以色列民世代代向神献祭的地方，正是亚伯拉罕献上他儿子为祭牲的同一座山上。而预言提到：耶和华亲自把自己献上，『在耶和华的山上必有预备』。

因此，当耶稣被钉十字架的时候，罗马兵丁把祂带到耶路撒冷城外一处叫加略山，或叫各各他的地方。这儿是很重要的。各各他意思是骷髅地。如果你去耶路撒冷，到阿拉伯公车站上面那座花园坟墓去游历，你会看到左边的那座山的地貌，很清楚地显出一个骷髅头的样子。你站在同一个地方向右看，在靠近城墙希律门附近，会看见一段建在山上、岩床上的城墙。而今天的公车站位置是被开凿出来的。你看见在右边城墙上的那座山，实际上是摩利亚山的延伸部分，也就是搭建了耶路撒冷城墙的所在。在你的左边的这座山的山顶就是骷髅地。

顺着山的另一侧的地看到这座山一直延伸到圣殿山，就是亚伯拉罕献以撒的摩利亚山。所以耶稣钉十字架的地方，就是各各他，也就是摩利亚山的山顶。

好，我们讲到这里，下回继续查考创世纪第 22 章。

请不要为「童子」这个词而困惑。这个词一般指的是未婚的男人。在别处，这个词翻译为年轻人。这时候，以撒可能是 25、6 岁，正是年轻力壮，而他父亲大约 130 岁，他的力气肯定胜过亚伯拉罕。当亚伯拉罕下决心，开始用绳子把他捆起来，放在祭坛上的时候，他可以问：「嗨！爸爸，这是干什么呀？你这太过分了吧？」他可以挣脱，推开他爸爸。但是以撒顺服神给他父亲的呼召。